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钟祥双河 100MW 农光互补电站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1.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战略部署，和公司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，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，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拟由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钟祥新能源公司）以总投资不超过 57,000.07 万元投资建设钟祥双河 10 万千瓦农光互补电站项目（以下简称钟祥双河项目）。

鉴于钟祥新能源公司为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）的全资子公司，因此，本次项目投资资本金 1.71 亿元来自公司对新能源公司增资，其它资金由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或新能源公司自筹解决。

2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建设钟祥双河100MW农光互补电站项目事宜。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，其中同意票8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。

3.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湖北能源集团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企业住所：钟祥市双河镇钟双大道王湖路建设分局院内

法定代表人：雷亮

注册时间：2021年8月

注册资本：300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范围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水利发电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）。

主要股东：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）持股100%。新能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截至目前钟祥新能源公司未发生经营活动。

三、项目基本情况

本项目系荆门新能源基地一期的子项目，位于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南棚村、乐乡关村一带，距双河镇2公里，距钟祥市区40公里。该项目为10万千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，根据设计测算，项目可研静态投资为56,103.00万元，工程动态总投资为57,000.07万元。

四、本次投资的目的

光伏发电是目前新能源开发技术较为成熟的发电方式之一，投资本项目可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，加快向清洁、高效、低碳能源转型，有助于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。

五、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可能存在光伏组件等主要设备价格上涨导致工程投资加大、因系统效率及光伏组件质量等原因导致发电量未达预期、现货

市场交易电价波动等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，公司将合理控制工程造价、加强对设备维护、减少设备故障率、加强后续市场营销能力等，保障项目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投资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投资建设钟祥双河100MW农光互补电站项目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可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。项目盈利情况较好，能有效提升公司经营业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31日